

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 特色板块企业挂牌展示及持续管理暂行办法

第一条 为了规范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天府股交中心”）的企业挂牌展示及持续管理工作，基于区域性股权市场尚处于初创和探索阶段的不完备现状，针对军民融合板、一带一路板、科技金融板、双创企业板等特色板块的企业挂牌展示及持续管理，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在企业挂牌展示及持续管理中，坚持依法合规、质量第一、严控风险、简便高效的挂牌展示管理工作基本原则，实行分类处理、持续完善、动态管理的挂牌展示管理工作基本方法。

第三条 提出挂牌申请的企业，均应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一）依法注册设立，有符合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规的企业治理结构；

（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记载真实，没有虚假记载；

（三）依法合规经营，没有处于持续状态的重大违法行为；

（四）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四川省和西藏自治区政府、天府股交中心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四条 天府股交中心对挂牌企业实行分板管理。根据板块服务重点功能、企业准入标准等因素，结合四川和西藏产业结构布局，设立军民融合板、一带一路板、科技金融板、双创企业板及其他特色板块。

（一）军民融合板

军民融合板是在天府股交中心设立的、为全省“军转民”、“民参军”企业特设的提供私募证券发行融资、证券转让、股权质押融资和其他服务的平台，旨在促进解决军民融合企业融资需求，促进军民融合产业加快发展。

申请在军民融合板挂牌的企业，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在四川省和西藏自治区依法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正常生产经营满二年以上，注册资本10万元以上，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工业企业和生产性服务业企业。

2.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军工企业、国防科研院所（校）整体转制为生产性和技术服务性的企业；

（2）军工企业、国防科研院所（校）等投资成立的、以科技成果入股的全资或合资的企业；

（3）军工企业、国防科研院所（校）等利用自身资源提供技术服务所成立的全资或合资企业；

(4) 军工企业、国防科研院所(校)等科研人员(管理人员)、军转干部领办创办的高新技术产业或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

(5) 承接军民两用技术成果从事生产性的企业,或从事军民两用技术交易为主的生产服务性企业;

(6) 直接承接国防军工采购合同,为国防军工提供原材料、零部件、整机产品、军需物资或技术服务的企业;

(7) 为军工企业、国防科研院所、军队保障维修企业、民口配套等单位生产的军品提供配套的企业;

(8) 为保障军品生产提供特种设备、专用设备或关键重要设备的企业;

(9) 产品纳入《军用技术转民用推广目录》、《军民两用产品与技术信息共享目录》或《民参军技术与产品推荐目录》的企业;

(10) 取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证书、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保密资格证书、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和装备承制单位资格证书其中之一企业。

3. 天府股交中心要求或认可的其他条件。

(二) 一带一路板

一带一路板是指在天府股交中心设立的、为符合“一带一

路”战略定位的基础设施建设、生产制造、生产服务、外贸出口、文化传播等类型企业提供私募证券发行融资、证券转让、股权质押融资及其他服务的平台。

申请在一带一路板挂牌的企业，应具备以下条件：

1. 依法设立、合法合规经营且存续满二年以上。
2. 企业注册资本在人民币 10 万元以上。
3.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企业上一个会计年度对外贸易、对外经济合作或对外投资总额在 10 万美元以上；

（2）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具有经贸合作（包括对外贸易、对外合作或对外投资）；

（3）与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相关的制造业企业及其上下游供应商和服务商企业；

（4）开展留学中介、涉外旅游、劳务输出、国际会展、国际教育等相关企业；

（5）丝绸、茶、雪茄、酒、咖啡、文旅商品等地方特色产品的生产或销售企业；

（6）依法合规引入外籍专家以及外籍技术工人，服务期限在 6 个月（含）以上的企业。

4. 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和良好的发展前景。

5. 近三年内没有重大的工商行政处罚和企业征信失信记录。

6. 天府股交中心要求或认可的其他条件。

（三）科技金融板

科技金融板是指在天府股交中心搭建的平台，引导和促进金融机构及各类资本、创新金融产品，改进服务模式，实现科技创新链条与金融资本链条的有机结合，为初创期到成熟期各发展阶段的科技型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支持和金融服务的一系列制度和交易体系安排。科技型中小企业是指符合国家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具有一定的研发能力或拥有一定数量的知识产权，并将其转化成高新技术产品或服务的企业。

申请在科技金融板挂牌的企业，应具备以下条件：

1. 企业在四川省和西藏自治区境内注册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注册资本不低于 50 万元，成立一年以上，治理结构完善，运作规范，股权归属清晰。

2. 企业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1 件发明专利；

（2）2 件以上实用新型专利；

（3）1 件以上软件登记、注册商标、技术标准、植物新品种登记、原产地保护产品等知识产权；

(4) 近 5 年承担过国家级和省级 1 项各类科技计划或市级 2 项科技计划项目。

3. 企业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的科技人员占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5%。

4. 企业年度运营成本不低于 30 万元，投入的科技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不低于 2%。

5. 企业依托技术创新、自主知识产权或专有技术形成的产品，以及具有一定技术含量的产品和技术性服务收入占年度总收入的比例不低于 35%。

6. 企业近二年未发生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或严重环境违法行为。

7. 企业近二年未因违反法律法规受到重大处罚。

8. 天府股交中心要求或认可的其他条件。

(四) 双创企业板

双创企业板是指在天府股交中心设立的、为双创企业提供投融资服务、成果转化服务、电商交易服务、媒体推广服务、政策应用服务及培育孵化服务的线上线下一体化的综合性服务平台。

申请在双创企业板挂牌的企业，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工商、税收关系在四川省、西藏自治区内的双创企业(包

括为双创企业提供培育孵化服务的机构)。

2. 有固定的办公场所。

3. 最近一年公司经营成本不低于 10 万元（不满一年的，经营成本不低于 5 万元）。

4. 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合法执业证照。

5. 管理规范，无不良信用记录。

6. 股权明晰，公司股东所持有的股权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7. 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8. 企业的董事、监事、经营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所列举的或违反国家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9. 天府股交中心要求或认可的其他条件。

（五）其他板块的条件，由中心总办会制定。

第五条 企业申请挂牌的，按以下四步工作流程办理：

第一步：企业提交申请。由企业提交《天府股交中心企业挂牌申请表》及其附录的挂牌申请文件，也可通过中介核查机构提交挂牌申请文件。

第二步：中介核查机构核查。由企业聘请具有天府股交中心中介服务资质的中介核查机构对企业提交的挂牌申请文件进行核查。符合条件的，由中介核查机构向天府股交中心报送《企业挂牌信息核查表》及其他相关材料。

第三步：签署板块认定意见。由板块牵头部门或天府股交中心按照板块标准及认定条件，在《企业挂牌板块认定申请表》上签署板块认定意见。

第四步：中心审核。天府股交中心对相关挂牌申请文件进行审核后，出具《挂牌审核结果通知单》。

核准挂牌：挂牌文件齐全、符合要求的，天府股交中心即出具《挂牌审核结果通知单》，并完成分配证券代码、在天府股交中心网站做首次信息披露、举行挂牌仪式等正式的挂牌服务工作。

预核准挂牌：企业提交《天府股交中心企业挂牌申请表》后，为提高审核工作效率，天府股交中心即可进行审核（采用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查证负面记录的审核法），基本条件符合要求、没有重大负面记录事项的，即预核准挂牌，列入《预核准挂牌企业名单》，完成核查、补充齐全材料后，即可转入《核准挂牌企业名单》。

第六条 企业申请挂牌的，应填写、提交下列挂牌申请文件（格式见附件）：

（一）由企业填写提交《天府股交中心企业挂牌申请表》，并提交附录1《企业挂牌首次披露信息表》、附录2《企业挂牌协议书》、附录3《企业挂牌板块认定申请表》、附录4拟

挂牌企业的章程、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复印件。

（二）由中介核查机构对企业挂牌申请文件进行核查，并向天府股交中心提交《企业挂牌信息核查表》。

第七条 挂牌管理工作是一个持续的、长期的完善过程。企业首次挂牌后，天府股交中心对企业挂牌后进行持续管理。

天府股交中心对挂牌企业实行动态跟踪管理，发现企业不符合挂牌条件，或者有弄虚作假、违法违规的情形，可以停牌、摘牌。停牌、摘牌及持续管理办法另行制定。

第八条 天府股交中心按照规定对市场参与者的违规行为采取自律管理措施，并向省地方金融监管部门和中国证监会四川证监局报告。

第九条 企业首次挂牌后涉及融资活动的，另行提供必需的相关融资文件。根据融资的要求，天府股交中心实行严格的审核标准和流程。

挂牌企业发行、交易转让及其它融资、展示的办法，另行制定。

第十条 天府股交中心后续新设特色板块参照本办法执行。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附件 1

天府股交中心企业挂牌申请表

提交申请时间： 年 月 日

申请挂牌企业 相关信息	公司名称			
	挂牌板块	<input type="checkbox"/> 军民融合板	<input type="checkbox"/> 双创企业板	<input type="checkbox"/> 天府农业板
		<input type="checkbox"/> 一带一路板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金融板	
	公司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有限责任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合伙制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所有制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电话		法定代表人联系微信	
	法定代表人邮箱			
	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成立时间		从业人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内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行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性 <input type="checkbox"/> 传播和文化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服务业 <input type="checkbox"/> 房地产业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保险业 <input type="checkbox"/> 批发和零售贸易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技术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运输、仓储业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业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 <input type="checkbox"/> 供应 <input type="checkbox"/> 制造业 <input type="checkbox"/> 采掘业 <input type="checkbox"/> 农、林、牧、渔业			
申请挂牌企业声明与签章栏				
声明：本公司作为挂牌申请人，现向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挂牌，并保证本公司所提交文件中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申请挂牌企业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录 1

企业挂牌首次披露信息表

企业挂牌首次披露信息，分为定向披露信息与公开披露信息。

定向披露信息：是指向特定对象如本企业的股东、债权人、以及对本企业有投资意向的潜在投资者提供的信息，不是面向不特定对象的公众提供的信息。

公开披露信息：是指向不特定对象公开披露的信息，可以在天府股交中心互联网站公开披露。

一、定向披露信息

信息披露联系人			
联系方式			
邮箱			
挂牌申报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申报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办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中介机构推介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企业股东（股份有限公司适用持有股份，有限责任公司适用出资额。截止时间为挂牌申请表的申请提交时间。）			
截止时间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总计			
企业高管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时间

注：以上均为必填项

二、公开披露信息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证券简称（企业中文全称中选取不超过四	

个汉字的字符) ★	
证券代码(中心填写)	
行业(中心填写)	
所在地区★ (实际经营地)	
注册资本★	
公司网址	

(二) 公司 LOGO 图片一个(大小不超过 300*300 像素), 公司风景照、集体活动照、产品图片可以多提供几张(不超过 3 张, 大小不超过 800*600 像素)。

(三) 企业介绍

主要介绍以下方面的情况:

1. 公司基本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资产状况、收入状况、市场占有状况、发展历程、企业所获资质、荣誉等;
2.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主营产品介绍;
3. 公司发展规划等内容。
4. 公司的其他情况(不超过 500 字)。

注: ★为必填项, 其他为可选项。

附录 2

企业挂牌协议书（范本）

（挂牌通用）

甲方：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住所：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 539 号盈创动力大厦 B1-10 楼

联系电话：(028)85343965

乙方：_____（挂牌企业）

法定代表人：

住所：

联系电话：

第一条 甲方是依法设立的区域性股权交易场所，负责组织和监督企业展示、挂牌、证券转让、融资、并购重组及相关业务活动，实行自律管理。

乙方是依法设立的企业，申请在甲方_____板挂牌，并已向甲方提交了挂牌申请及相关文件。

甲方依据相关规定审核并同意乙方在该板块挂牌，并依据相关业务规则核定证券简称、分配证券代码。

第二条 为规范乙方在甲方的挂牌行为，明确双方权利与义务，甲乙双方根据《合同法》、《公司法》、《证券法》、甲方挂牌业务规则等规定，签订本协议。

第三条 甲方同意乙方在该板块挂牌，不表明甲方对乙方的投资价值或者对第三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乙方不得利用与挂牌相关的任何信息进行违法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挂牌协议、挂牌证书、挂牌纪念品、与挂牌仪式相关影视影像及文字资料进行不当宣传、公开募集、非法集资等活动，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及相关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如因乙方进行了前述活动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

甲方有权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甲方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对乙方实施日常监督及管理。

第五条 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应当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制定甲方业务规则，为乙方及其他市场主体参与市场活动提供制度保障。

（二）甲方负责管理、发布市场信息，为乙方及其他市场参与主体提供正常的信息环境。

（三）甲方负责提供挂牌、证券发行转让、融资、并购重

组等业务平台及相关设施，安排乙方挂牌，组织乙方在甲方开展相关业务活动。

（四）甲方负责提供信息披露服务平台，安排乙方首次挂牌信息披露及日常信息披露。

（五）甲方应当接受乙方的咨询，对其在甲方的业务活动提供必要的指导。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

（一）乙方有权向甲方咨询其在甲方业务活动的操作事宜，并获得甲方的指导。

（二）乙方有权获得甲方提供的挂牌、证券发行转让、融资、并购重组、信息披露平台及相关设施服务。

第七条 乙方的义务：

（一）乙方同意接受甲方的日常监管及管理。

（二）乙方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乙方进一步承诺遵守甲方业务规则，履行包括但不限于规范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义务。乙方应保证并责成其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全体员工理解并遵守本协议内容。

（三）乙方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挂牌时和挂牌后作出的承诺文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是本协议的附件。乙方应保证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该等承诺文件。

（四）乙方应按要求参加甲方组织的业务培训。

（五）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甲方任何导致乙方不

再符合挂牌要求的企业行为或其他事件。

（六）如乙方通过甲方业务平台开展融资业务，乙方应在发行期间开立专用银行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管理，并与甲方及银行共同签订账户管理协议。

（七）如乙方未通过甲方业务平台开展的融资业务，乙方应自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与甲方无关，如因前述融资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并根据相关规则取消乙方的挂牌资格。

（八）乙方信息披露应严格遵守国家保密法律法规，披露事项含有涉密信息的，乙方及其推荐机构应依法进行脱密处理，或向甲方申请豁免披露。乙方违反保密法律法规或本协议约定导致涉密信息披露的，相关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八条 乙方申请挂牌时或挂牌后，应按甲方业务规则办理股权登记托管，以便利通过甲方平台开展股权发行转让、定向增资、发行可转债、股权质押等事项。

第九条 乙方在甲方平台挂牌或开展融资事项的，须按甲方业务规则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否则甲方可暂停或终止乙方挂牌或融资。

第十条 挂牌费用：

甲方向乙方收取或减免收挂牌服务费，以甲方在其网站上公开的相关规定为准执行。

第十一条 本协议的执行与解释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第十二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应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甲方业务规则执行。

第十三条 与本协议的解释或执行有关的争议及纠纷，应首先由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自争议或者纠纷发生之日起的 30 天内未能通过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将该项争议提交成都市仲裁委员会按照当时适用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四条 双方一致同意，本协议生效后，如因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甲方业务规则发生变化，导致本协议相关条款内容与修订或新颁布的上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甲方业务规则等内容相抵触，本协议该部分条款将自动变更并以修订或新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甲方业务规则内容为准。

尽管有前款内容，本协议其他不与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甲方业务规则内容相抵触的条款持续有效。

第十五条 乙方终止挂牌的，本协议自终止挂牌之日自动解除。

第十六条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可以以书面方式对本协议作出补充，经双方盖章的有关本协议的补充协议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_日

附录 3

企业挂牌板块认定申请表（军民融合）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企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性服务业企业		
最近三年重大违法违规行 为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三年涉及诉讼仲 裁情况			
符合列表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1) 军工企业、国防科研院所（校）整体转制为生产性和技术服务性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2) 军工企业、国防科研院所（校）等投资成立的、以科技成果入股的全资或合资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3) 军工企业、国防科研院所（校）等利用自身资源提供技术服务所成立的全资或合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4) 军工企业、国防科研院所（校）等科研人员（管理人员）、军转干部领办创办的高新技术产业或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5) 承接军民两用技术成果从事生产性的企业，或从事军民两用技术交易为主的生产服务性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6) 直接承接国防军工采购合同，为国防军工提供原材料、零部件、整机产品、军需物资或技术服务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7) 为军工企业、国防科研院所、军队保障维修企业、民口配套等单位生产的军品提供配套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8) 为保障军品生产提供特种设备、专用设备或关键重要设备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9) 纳入《军用技术转民用推广目录》、《军民两用产品与技术信息共享目录》或《民参军技术与产品推荐目录》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10) 取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证书、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保密资格证书、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和装备承制单位资格证书其中之一企业。
板块认定部门签章栏	
<p>该企业符合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军民融合板准入条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部门签章处】 【签署日期】 </p>	

注：本表格所有项目都是必填内容，请由企业填写完整后提交中介核查机构核查、板块认定部门签署意见。

企业挂牌板块认定申请表（一带一路）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最近三年企业征信失信行为及记录	
最近三年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三年涉及诉讼仲裁情况	
符合列表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1) 企业上一个会计年度对外贸易、对外经济合作或对外投资总额在 10 万美元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2) 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具有经贸合作（包括对外贸易、对外合作或对外投资）；
	<input type="checkbox"/> (3) 与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相关的制造业企业及其上下游供应商和服务商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4) 开展留学中介、涉外旅游、劳务输出、国际会展、国际教育等相关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5) 丝绸、茶、雪茄、酒、咖啡、文旅商品等地方特色产品的生产或销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6) 依法合规引入外籍专家以及外籍技术工人，服务期限在 6 个月（含）以上的企业。
板块认定部门签章栏	
该企业符合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一带一路板”准入条件。	
【部门签章处】 【签署日期】	

注：本表格所有项目都是必填内容，请由企业填写完整后提交中介核查机构核查、板块认定部门签署意见。

企业挂牌板块认定申请表（科技金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科技人员人数		职工人数		科技人员占比		
近两年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或严重环境违法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三年重大违法违规行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三年涉及诉讼仲裁情况						
财务指标	运营成本		销售收入		总收入	
	研发费用		研发费用占销售收入比例			
	技术产品和技术性服务收入		技术产品和技术性服务收入占总收入比例			
技术水平及研发情况	发明专利		实用新型专利			
	软件登记		注册商标			
	技术标准		植物新品种登记			
	原产地保护产品					
	近五年承担的国家级、省级或市级科技计划项目					
板块认定部门签章栏						
该企业符合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科技金融板准入条件。						
<p>【部门签章处】</p> <p>【签署日期】</p>						

注：①技术产品和技术性服务收入为企业依托技术创新、自主知识产权或专有技术形成的产品，以及具有一定技术含量的产品和技术性服务收入。

②本表格所有项目都是必填内容，请由企业填写完整后提交中介核查机构核查、板块认定部门签署意见。

企业挂牌板块认定申请表（双创企业）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办公场所	
经营成本	
最近三年重大违法违规行 为及受 处罚情况	
最近三年企 业征信违信行 为及记录	
最近三年涉及诉 讼仲裁情况	
最近三年公 司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违法违规情况	
板块认定部门签章栏	
<p>该企业符合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双创企业板准入条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部门签章处】 【签署日期】</p>	

注：本表格所有项目都是必填内容，请由企业填写完整后提交中介核查机构核查、板块认定部门签署意见。

企业挂牌板块认定申请表（天府农业）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办公场所				
企业资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农业龙头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市级农业龙头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县级农业龙头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创新型农业企业			
	销售收入		研发成本	
	研发成本占销售收入比例			
	发明专利		实用新型专利	
软件登记		注册商标		
植物新品种登记		原产地保护产品		
最近三年企业征信失信行为及记录				
最近三年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三年涉及诉讼仲裁情况				
符合列表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1) 农林牧渔行业的新品种研发、种养殖、粗加工、预包装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2) 为农业企业提供培育孵化服务的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3) 主要产品或者主要直接原材料系农产品（包括农、林、牧、渔业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4) 主要产品或服务直接为农业研究、生产、储存运输、加工、销售提供支持；			
板块认定部门签章栏				
该企业符合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天府农业板”准入条件。				
【部门签章处】				
【签署日期】				

注：本表格所有项目都是必填内容，请由企业填写完整后提交中介核查机构核查、板块认定部门签署意见。

附件 2

企业挂牌信息核查表

中介核查机构名称		
被核查企业名称		
中介核查机构相关信息	项目小组负责人	
	项目小组成员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核查企业挂牌板块	<input type="checkbox"/> 军民融合板 <input type="checkbox"/> 双创企业板 <input type="checkbox"/> 天府农业板 <input type="checkbox"/> 一带一路板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金融板	
企业挂牌信息核查情况		
核查申请人的设立程序、工商注册登记的合法性、真实性		
核查申请人中英文名称、法定代表人、股东、成立时间、注册资本、住所、经营范围、主营业务、所处行业、电话、传真、电子邮箱、信息披露负责人等基本情况		
对企业公司章程及营业执照现行有效性发表意见		
核查企业治理结构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规的规定		
核查企业最近三年有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情况，最近三年有无涉及诉讼仲裁情况并发表意见		
核查企业是否处于正常生产经营状态及相关财务信息（包括实缴资本、营业收入、净利润等）		

<p>核查企业板块认定表有关内容 并对是否符合拟挂牌板块条件 发表意见</p>	
<p>声明：本公司作为中介核查机构，已完成对申请挂牌企业申请文件及其中所记载信息的核查。本公司现向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提交核查材料，并保证提交的核查材料电子文档与原件完全一致；同时，本公司承诺将按照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规定，严格遵守执业规范和职业道德，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核查意见</p>	
<p>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本单位已对 公司/企业挂牌申请文件及相关信息进行了核查，核查结果真实有效。</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介核查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机构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注：各意见栏内容可附文字材料。

融资需求申报表

一、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办公地址		
所属行业		是否挂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联系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QQ		微信
二、融资需求				
拟融资金额		拟融资期限		可承受年利率
拟融资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股权融资 <input type="checkbox"/> 可转债融资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融资租赁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可用于股权融资的股权比例
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流动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购买土地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厂房 <input type="checkbox"/> 购置设备 <input type="checkbox"/> 债务置换 <input type="checkbox"/> 临时周转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还款来源				
增信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可提供资产抵押 <input type="checkbox"/> 可提供第三方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可提供权益质押 <input type="checkbox"/> 可提供股权质押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希望股交中心提供的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协助进行企业诊断、设计融资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资金方对接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协助企业制定融资计划书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备注				
<p>说明：1、请如实填写，保证信息的真实、有效；您提供的数据资料将完全保密。</p> <p>2、如有内容需补充的，请在“其它”字样后的括弧内填写。</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div>				

注：该表为选填项，请有融资需求企业填报。

挂牌申请文件编制、报送要求

前述申请文件是对挂牌申请文件的最低要求，天府股交中心根据审核需要，可以要求申请人和中介核查机构补充材料。

中介核查机构报送申请文件，应报送纸质版原件 1 份(地址：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 539 号盈创动力大厦 B1-10 楼)；电子版 2 份（其中扫描件和 WORD 版本各一份，报送邮箱：gprzb@cdse.com.cn）。其中，企业挂牌协议书不需电子版，但应提供两份股交中心水印纸质版本，可从股交中心网站（<http://www.cdse.com.cn/zxxz/wjxz/>）下载打印。

申报材料需确保签字盖章、齐备完善，多页文件应加盖骑缝章。